

国际经济贸易学院

2021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

一、招生学院简介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最早起源于 50 年代初当时全国唯一的国际经济贸易专业，延续了近代中国国际贸易学科之脉，经过 60 多年建设，已经发展成为我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学院之一，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国际交流等方面保持着国内领先水平，成为了一所在海内外有着重要影响和广泛学术声誉的贸易、经济、金融与商务综合发展的研究型学院。以国际经济贸易学院为牵头单位，我校应用经济学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评估结果为 A，居第四位次。2017 年，我校成功入选全国的 95 所应用经济学双一流建设学科。

学院现设 8 个学系、6 个本科主干专业、10 个科学硕士与博士以及 3 个专业硕士建设点；在留学生教育中，除与中国学生相同的以中文培养的专业外，还建设了 4 个全英文培养本科专业、4 个硕士和博士专业。

学院现拥有专职教师 129 人，教授 53 名，副教授 43 名，博士生导师 52 名，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1 人，中组部“万人计划”领军人才 1 人、青年拔尖人才 3 人，“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1 人，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1 人，人社部“百千万人才工程”1 人，北京市教学名师 3 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5 名，教育部新（跨）世纪优秀人才 10 名，外国高端专家 5 人。学院已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的研究型师资队伍。

学院教书育人氛围浓厚，校园文化活动丰富多彩，铸就了一支团结向上、奋进有为的教师队伍。近年来，学院先后有 20 余人被评为“全国优秀教师”“北京市教学名师”“北京市师德先锋”“北京高校育人标兵”“北京高校优秀德育工作者”等荣誉。2019 年学院获

评“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近年来，以学院教师为主体的教师团队，获得2项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和2项北京市教学成果一等奖。

近年来，学院科学研究取得了重大进展，高端国际国内发表论文成果迅速增加。近五年被SSCI收录的论文达到150余篇，国内顶级期刊论文50多篇，出版专著120余部。近五年科研立项和获奖居国内同类高校前列。获国家级课题立项180多项，其中包括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7项。获省部级以上科研获奖将近40项，包括教育部高校科研成果奖（人文社科）8项。学院同样重视社会服务，近年来，不断为党和政府提供高水平智库服务，并在多个高端平台持续发挥重大学术辐射力。

二、招生专业、导师

参见本学院2021年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三、申请条件

除符合学校2021年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中基本报考条件外，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英语水平至少达到以下条件之一：CET-6 $\geq$ 500 或 IELTS $\geq$ 6.0 或 TOEFL $\geq$ 90。

2、专业理论基础扎实，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科研能力且已取得较为突出的科研成果。核心课程成绩须达到如下要求：

（1）本科或硕士专业为经济或管理类的申请人，需修读过《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且此类核心数学课程成绩以及经济学基础课程成绩的平均绩点都不得低于3.5（或85分）；

（2）本科或硕士专业为数学或数理统计学的申请人，专业课程成绩的平均绩点应不低于3.0（或80分）；

（3）本科和硕士专业均为其它专业的申请人，需修读过《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且此类核心数学课程成绩的平均绩点都不得低于3.5（或85分）。

此外,还必须选修过中级或高级的微观经济学和宏观经济学课程且每门课程成绩不得低于85分。

3、专业理论基础扎实,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科研能力且已取得较为突出的科研成果,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在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期刊以第一作者身份(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发表过至少一篇专业学术论文;

(2)在SSCI或SCI收录期刊上以排名前三或者通讯作者的身份发表过至少一篇专业学术论文。

如果科研成果未达到上述要求,由学院审查小组决定其是否可以进入申请-考核制选拔。

4、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身心健康。

四、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组,负责组织和协调本院博士研究生考核及录取工作,并对本单位考核和录取结果负责。组长由主管院领导担任,工作组成员不少于5人,工作组成员均为博士生导师或教授。

五、申请考核时间和流程安排

申请考核制基本流程为:考生提交申请材料——导师审核推荐——学院审核报送——研究生院公示候选人名单——候选人参加基本能力测试(笔试)——公示拟录取名单

(一) 提交材料

申请者须于2020年12月22日前,向国际经济贸易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直接递交或邮寄(仅限顺丰)以下纸质申请资料(自备信封统一装入;邮寄材料以12月22日收到为准)。

所需提交材料共计以下11项:

1. 《2021年申请—考核制选拔博士研究生申请表》
2.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含正反面,注明仅供报考申请考核制使用)。
3. 个人简历:详细列出教育经历、工作经历以及与学术活动相

关的信息。

4. 个人陈述：对个人的经历作简单的总结。

5. 成绩单：本科和研究生阶段的成绩单（需加盖就读单位教务部门公章或档案保管单位公章）

6. 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和目录；

7. 科研成果列表和复印件（并注明一篇代表作）：包括已发表的论文。

8. 外语水平能力证书复印件；

9.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研究生提交所在单位研究生院的应届生证明）。

10. 两封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推荐书（样表见我校招生简章）；

11. 研究计划：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不少于 5000 字。

直接递交或邮寄（顺丰快递）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0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博学楼1101室，曾老师。电话：010-64493607。

注意：

1. 申请者材料不全者，将不予受理。

2. 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将作取消录取或退学处理。

（二）导师推荐、学院审核

2020年12月下旬组织初审，由报考导师或由报考导师组成的审核小组进行审核，通过审核者推荐至学院，由学院确定候选人名单，候选人名单由研究生院于1月上旬在研究生院主页公示。

（三）基本能力测试

通过审核的候选人须于2021年1月22日前在研招网报名（参看我校2021年博士生招生简章）参加我校拟于2021年3月（以准考证时间为准）组织的两段制考试的第一阶段考试，考试科目具体参看学院招生专业目录。未获得申请考核制候选人资格的考生可报名参加我校普通招考两段制考试再次参加选拔。

六、录取依据与原则

通过申请-考核制基本分数线者获得我校拟录取资格，拟录取名单在研究生院主页公示。

通过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类别为非定向就业，学习形式为全日制。拟录取考生人事档案须入学前调入我校。

七、招生计划人数与录取人数

招生录取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择优录取，宁缺毋滥。招生计划人数与申请考核制实际录取人数的差额部分，通过2021年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两段制博士生招生考试招录。

八、其他说明及联系方式

1. 未获得申请-考核制候选人资格的考生可报名参加我校普通招考两段制考试再次参加选拔，详见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

2. 体检等相关事项详见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及学院招生专业目录。申请考核制考生所提交的材料均不退还。

学院网址：<http://site.uibe.edu.cn/>

咨询电话：曾老师，010-64493607.

2020年12月
国际经济贸易学院